

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天健函〔2018〕8-43 号

上海证券交易所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，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川仪股份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新增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，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。根据相关要求，现将川仪股份有关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

（一）变更的原因

随着商业承兑汇票的广泛应用，川仪股份下游客户使用商业承兑汇票（包括纸质和电子商业承兑汇票）支付货款的情况越来越普遍，虽然川仪股份主要接收国内知名国企、央企及大型企业的商业承兑汇票，但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川仪股份拟对商业承兑汇票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。

（二）变更的日期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。自川仪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（2018 年 12 月 26 日）起执行。

（三）变更的内容

由于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期限均在一年以内，按川仪股份目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计提的标准，对川仪股份商业承兑汇票按 5%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。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不会对川仪股份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三、检查结论

我们检查了川仪股份作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决定的相关董事会决议，我们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川仪股份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